

國立中興大學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執行情形公告）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項目	期初金額	期末金額
現金及定存(A=1+2+3)	3,210,279	3,493,267
現金(1)	930,330	653,323
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2)	1,975,559	1,870,124
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3)	304,390	969,820
短期可變現資產(B=4-5+6+7)	77,860	18,037
流動金融資產(4)	1,975,559	1,870,124
流動金融資產屬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之部(5)	1,975,559	1,870,124
應收款項(6)	20,525	17,383
短期貸墊款(7)	57,335	654
短期須償還負債(C=8-9+10+11+12-13)	2,146,107	2,169,176
流動負債(8)	2,156,044	2,168,586
流動負債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120,786	137,781
存入保證金(10)	109,595	138,194
應付保管款(11)	-	-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12)	1,254	17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13)	-	-
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D)	28,159	35,969
可用資金(E=A+B-C-D)	1,113,873	1,306,159

註1：現金及定存包括現金(含活期存款及自存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等)、流動金融資產項下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與投資項下存款期間一年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2：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其中流動金融資產不含存款期間三個月以上，一年內到期之定期存款。

3：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用途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4：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指教育部及其他政府機關資本門補助款已列入現金或應收款項等資產科目，惟後續仍須依計畫購置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等項目，該等款項非屬學校可用資金。

5：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及定存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與資本門補助計畫尚未執行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資金。

說明

1. 110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可用資金期末較期初增加192,286千元，主要係興大二村男生宿舍新建工程舉借1億元及建教合作收入較預期增加所致。

2. 110年度第4季(1月1日至12月31日)支出用途如下：

單位：千元

科目	金額
用人費用	1,947,527
服務費用	1,744,928
材料及用品費	607,063
租金與利息	149,123
折舊、折耗及攤銷	663,479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1,1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414,671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970
其他	905
合計	5,539,776